

壹、緒論

在1980年代之後，競爭優勢相關概念日益成熟，以競爭優勢為主軸的策略管理正式成為一門學科，其概念也逐漸受到企業與學校組織之重視（王如哲，2001；黃強倪，2001；張鈿富、葉連祺，2003；Porter, 1985、1990、2008）。企業組織要在競爭的市場上克敵制勝，就必須先從知己做起，充分認識並掌握到本身的能力與長處，才能規劃組織運作的走向，從中獲取最大的優勢。教育也是一樣，教育人員必須建立績效責任理念，透過人力素質全面提升，才能創造國家競爭力（吳清山、蔡菁芝，2006）。吳清山（2002）指出，組織因擁有較佳的能力、資源、策略、管理等，才能在競爭環境中取得較佳優勢。學校競爭優勢關係著國家競爭力，學校擁有較佳的資源與執行能力，能長期持續提供較佳學校教育品質與服務，滿足受教者與社會的需求，才能永續經營。

影響競爭優勢的因素有很多，其中校長領導是創造一所具競爭特色及發展性學校的重要關鍵，換句話說，校長必須具備積極、正向、明確的領導能力，提昇學校整體效能及對外競爭優勢，是校長主要職責所在。然而，校長要如何領導，才能建立一所有效能的學校？張德銳（1995）主張領導者要掌握轉型領導，才是一位卓越領導者。秦夢群（1997）也認為，面對現代社會瞬息萬變之特性，教育組織必須時時思考與分析，以配合新的需求與情勢，這需要領導者跳出既有之框框。張明輝（1997）就強調轉型領導的觀念、步驟，十分適合目前學校行政部門、教師會、家長會三足鼎立之情境，特別是校園民主化之後，學校行政運作以轉型領導模式為佳。就長遠的觀點來看，轉型領導在未來教育組織發展上，必有其一定之地位。而互易領導被認為是轉型領導的基礎，與轉型領導同樣能夠獲得具體成效。如Silins（1994）指出：「轉型領導之概念，有助於教育的革新與進步，學校領導者應透過轉型領導的運用，使改革更加成功。」

宜蘭縣近三分之二小學屬於小型學校，近來縣政府面臨少子化日趨嚴重與教育經費不足的影響，規劃偏遠小校裁併之政策；而各校校長也必須面臨學校經營困境，諸如減班、教師超額、介聘等問題。另一方面，社會大眾對學校教育改革的期盼日益增加，家長對學生的教育選擇權亦漸重視，宜蘭縣更首創公辦民營學校，賦於家長有更多教育選擇權，希望透過此一制度提升公私立學校之競爭力。每個學校本身所具備的先天與後天的條件不同，如何使自己的學校掌握競爭優勢的關鍵成功因素，成為校長經營學校最重要課題。在此情況下，家長都特別關切學校是否有競爭優勢，作為選擇子女就學之參考依據。因此學校競爭力的優劣，便成為是否能永續經營的關鍵。而學校校長運用轉型、互易領導來提升競爭優